

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优秀 网络视听节目项目申报说明及材料模板

根据《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章程》，结合本市优秀网络视听节目的创作生产实际，制定本申报说明。

一、申报条件

（一）主体资质

在北京注册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北京市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申报主体须为承担主要法律责任者，且拥有该作品的版权和报奖权。

（二）项目资质

参评作品应为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在未来两年内能制作完成，并获得网络视听节目备案号（系列短视频、网络音频节目除外）。

二、资助类别

网络视听节目基金资助分为剧本扶持、摄制宣推扶持和奖励。

（一）剧本扶持。限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网络动画片项目申报，须已取得规划备案号，原则上剧本应已创作完成。

（二）摄制宣推扶持。限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网络动画片项目申报，须已取得规划备案号，并已进入拍摄制作阶段。

（三）奖励。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网络动

画片、网络纪录片、网络视听综艺节目、网络视听专题节目、网络音频节目（含广播剧）、系列短视频均可申报。申报项目须已上线播出。

三、申报材料

（一）材料内容

1. 剧本扶持项目材料清单（限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网络动画片）

（1）《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优秀网络视听节目扶持项目申请表》；

（2）书面承诺书（含全国奖项申报权，版权证明）；

（3）申报单位与主创人员、合作机构（包括投资机构）等签订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文本复印件；

（4）网络剧需提交：分集梗概、完整剧本；网络微短剧需提交：完整剧本；网络电影需提交：完整剧本；网络动画片需提交：分集梗概、完整剧本、主要角色设计图。

2. 摄制宣推扶持项目材料清单（限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网络动画片）

（1）《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优秀网络视听节目扶持项目申请表》；

（2）书面承诺书（含全国奖项申报权，版权证明）；

（3）参评作品存储 U 盘或移动硬盘（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动画片需提供 5 集以上样片，网络电影需提供 30 分钟以上样片）。

3. 奖励项目材料清单（含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

影、网络动画片、网络纪录片、网络综艺节目、网络视听专题节目、网络短视频系列节目、网络音频节目(含广播剧)

(1)《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优秀网络视听节目奖励项目推荐表》;

(2)书面承诺书(含全国奖项申报权,版权证明);

(3)参评作品存储 U 盘或移动硬盘(网络剧、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网络动画片、网络纪录片、系列短视频需提供全部内容完整样片;网络综艺节目、网络视听专题节目、网络音频节目需提供 5 期以上节目完整样片;广播剧需提供全部节目内容);

(4)作品海报。

4.信用证明:以上类别均须提交

(1)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2)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截图。

申报单位必须如实提供申报材料,基金管理委员会有权对申请材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进行审核。

(二)材料格式

纸质文件一式两份,以普通 A4 纸双面打印,于左侧胶装,加盖单位公章和骑缝章(完整剧本单独胶装)。附全部申报材料电子版文件、视频,存入 U 盘或硬盘中,一式两份。

报审样片为电子介质,需要符合相关质量要求,具备完整图像、声音、字幕,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 ,且必须从高清母带采集,码率不低于 2Mbps,视频帧率大于 25 帧/秒,音频格式 AAC,音频码率不低于 128Kbps,封装格式 MP4。

为保护版权，需在全片中完整添加“评审专用”的文字标识和时钟码（小时、分钟、秒），其中“评审专用”位于画面右上角，时钟码位于画面左上角。所有申报材料一经上交不予退还。

四、项目资助与验收

获得基金资助的项目，由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管理与办公室与项目承担主体签订协议。

项目完成后，项目承担主体向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申请验收。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依据《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项目资助管理办法》和《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项目资助协议书》对资助项目成果进行检查、评审和验收，并向基金办提报结项验收报告。基金办对项目验收过程给予协助。项目承担主体要积极配合，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凭证，不得弄虚作假。

获得基金资助的优秀网络视听节目参加国家或行业奖项的申报权、名誉权归北京市所有。验收合格的项目成果在使用时，须在显著位置标注“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资助项目”的字样。

五、违规责任追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办会同各业务部门追回已拨经费，并取消项目承担主体连续三年申报和参与新资助项目的资格：

- （一）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二）项目内容有违公序良俗；

- （三）资助项目存在严重质量问题；
- （四）有弄虚作假行为；
- （五）与批准的资助项目价值观、表现形式、主题主线严重不符；
- （六）无正当理由，不能按期完成项目；
- （七）严重违反财务会和资金使用规定；
- （八）项目申报、评审、验收工作中有行贿行为；
- （九）获得基金扶持后将项目迁往外地，存在天价片酬、阴阳合同、偷漏税等情形，或其他重大违规事项。

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
优秀网络视听节目扶持项目
申请表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机构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项目名称	
制作机构	
项目类型	网络剧 ☐ 网络微短剧 ☐ 网络电影 ☐ 网络动画片 ☐
扶持类型	剧本扶持 ☐ 摄制宣推扶持 ☐
作品权利人 (需与版权承诺书一致)	
制作机构简介 与 主要作品	

主创人员简介	
作品长度 (集数、时长)	
总投资	
计划完成时间	
项目基本内容	内容简介 (300 字以内)

	思想内涵（300 字以内）

	故事梗概（1500-2000 字）

	创作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计划	播出计划

	宣传推广计划

项目实施条件	
预算概况	

效益与风险分析	
申报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盖 章)

版权承诺书（扶持项目）

本单位/本人就授权给“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优秀网络视听节目扶持项目”参评作品（简称“授权作品”）
《_____》的版权和内容承诺如下：

1、本单位/本人保证具有签署本承诺书并履行相应义务的权利和授权。

2、本单位/本人保证对授权作品拥有完整独立著作权、版权、邻接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

3、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版权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以及其他合法权利，对由于授权作品的内容或权利瑕疵引发的争议或权利纠纷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相关作品及作者信息真实有效。

承诺单位/人：

（盖章/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地址：

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

优秀网络视听节目奖励项目

推荐表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机构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项目名称	
制作机构	
项目类型	网络剧 ☐ 网络微短剧 ☐ 网络电影 ☐ 网络动画片 ☐ 网络纪录片 ☐ 网络综艺节目 ☐ 网络视听专题节目 ☐ 网络短视频系列节目 ☐ 网络音频节目（广播剧） ☐
作品权利人 （需与版权承诺书一致）	
作品长度 （集数、时长）	
总投资	
播放网站	
首播时间	
主创人员	

项目基本内容	内容简介（300 字以内）
	思想内涵（300 字以内）

	故事梗概（1500-2000 字）
申报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盖 章）

版权承诺书（奖励项目）

本单位/本人就授权给“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优秀网络视听节目奖励项目”参评作品（简称“授权作品”）
《_____》的版权和内容承诺如下：

1、本单位/本人保证具有签署本承诺书并履行相应义务的权利和授权。

2、本单位/本人保证对授权作品拥有完整独立著作权、版权、邻接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

3、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版权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以及其他合法权利，对由于授权作品的内容或权利瑕疵引发的争议或权利纠纷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相关作品及作者信息真实有效。

承诺单位/人：

（盖章/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地址：

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 查询结果截图操作流程

一、打开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gerenxinyong/personssearch/index.html?tablename=credit_zgf_zrr_sxbzxr

二、输入公司法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姓名	请输入姓名	身份证号	请输入身份证号
查询			

三、点击查询按钮，将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截图示例如下：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个人信用 > 个人失信信息查询

姓名		身份证号	
查询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